

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16年10月25日收到股东湖南新大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新大新股份）通知，称其于近日将原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的4,200,000股公司股份解除了质押登记（均为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1,256,194,674股的0.33%）；同时将4,121,600股公司股份质押给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均为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1,256,194,674股的0.33%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新大新股份共计持有公司144,384,310股股份，其中质押股份数共计143,704,568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.44%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